

# 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文件

郑农〔2014〕108号

---

## 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关于印发2014年郑州市秋季农资市场集中 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委，委属有关单位，机关有关处（室）：

现将《2014年郑州市秋季农资市场集中整治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各县（市）农委于9月12日下午5:00之前将参加集中整治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以电子文档方式报送至郑州市农委政策法规处。

联系人： 郜惠苹

联系方式： 67170739 18530873225

Email : zznyjfgc@126.com

2014年9月10日

# 2014 年郑州市秋季 农资市场集中整治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加大农资市场监管力度，保障我市农业生产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确保我市秋作物用种、用药质量及播种顺利开展，根据河南省农业厅《关于做好秋冬小麦油菜供种管理工作的通知》（豫农种植〔2014〕47号）、《河南省农药检定站关于加强2014年秋季农药市场监管工作的通知》（豫农种植〔2014〕50号）、《河南省农业厅转发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农药使用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的通知》（豫农药检字〔2014〕6号）要求，结合郑州市农业实际情况，我委将组织精干力量对郑州市及各县（市、区）的农资生产经营活动开展秋季农资市场集中整治行动。现就行动方案制定如下：

##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三农工作的指示精神，紧紧围绕“两个千方百计、两个努力确保”的工作目标，坚持标本兼治、着力治本、打防结合和属地管理原则，严格落实农资监管责任制，狠抓生产、流通环节的监管，严厉打击制售假劣农资和各种农资生产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强化重大案件的查处，确保放心农资下乡进村，着力构建农资市场监管长效机制，真正准确掌握郑州市农资市场的动态，推动郑州市农资市场秩序持续好转。

## **二、工作目标**

市农委牵头，抽调所属各县（市）农业执法骨干力量、协调市公安部门配合郑州市农业执法大队组成集中整治小组，对郑州市农资市场展开为期一个多月的集中整治。期间，农资生产企业现场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市场产品抽样检测率达到 20%，重大假劣农资案件查处率达到 100%，假劣农资投诉举报案件查处率和反馈率达到 100%，上级督办案件查处率达到 100%，进一步净化郑州市农资市场秩序，增强服务农民意识和水平，确保不发生因假劣农资引发的重大农业生产事故。

## **三、整治重点**

### **（一）重点区域**

黑庄农化市场、京水农资大世界、农资生产企业，配送农资的物流公司、各县（市、区）农资经营企业、专业农资市场。

### **（二）查处行业的重点违法行为**

1、重点检查种子标签、经营门店的经营档案、品种审定及授权情况，抽取种子样品检测室内三项质量指标。对种子入户直销比例较大的地区，开展入户倒查，对问题种子追根溯源。

2、生产销售假劣农药，假冒、伪造、转让农药登记证号农药，小麦“一喷三防”用药，除草剂，植物生长调节剂，禁限用农药，“以肥代药”等，特别是非法加工生产农药的行

为。

3、重点抓好禁限用高毒农药的管理，严厉打击在蔬菜、水果、茶叶上使用限用高毒农药和用药中非法添加高毒农药的行为。

#### 四、主要任务

**（一）狠抓市场整顿。**在上半年农药整治的基础上，全面掌握郑州市辖区的农药生产经营情况，加强对重点品种、重点区域、重点企业的监管力度。

**（二）强化日常管理。**强化对农资批发市场、专业市场、集散地和经营门店的执法检查，要逐市场、逐店、逐乡、逐村进行全面排查，加强对农资物流配送企业和农资连锁经营企业的监控检查。

**（三）严查违法行为。**在这次集中整治行动中，对发现的问题，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从严从快处理，对长期违法违规企业要从重惩处。

**（四）加强两法衔接，严惩犯罪行为。**这次整治行动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和农业部、公安部《关于在农资打假中做好涉嫌犯罪案件移送工作的意见》，切实做好农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最大限度地打击违法行为，遏制农资违法犯罪行为。在执法检查时，发现违法行为明显涉嫌犯罪的，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通报。

## 五、工作要求

本次行动成立临时领导小组和行动小组，明确分工，各司其责。对查出的问题要坚持属地管理的原则，严格落实监管工作分级负责，把整治工作细化到具体环节。坚决杜绝“有案不送、以罚代刑”现象的发生，对举报的案件要严肃认真对待，有调查、有落实、有反馈。对违反其他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要及时通知有管理权的单位，不包庇、不纵容。

## 六、工作安排

(一)人员组成：郑州市所属5县(市)农委农业执法机构每个地方抽3人(队长加两名执法骨干)，郑州市农业执法大队全体人员。

(二)集中整治时间：9月15日——10月24日

(三)人员分工：

组别	组长	队员
第一小组	张玉海	
第二小组	周成辉	
第三小组	牛江南	
第四小组	孟国良	
第五小组	邢在朝	

## 七、领导小组

组长：宋东南

副组长：王正新 柴义深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郑州市农业执法大队，张鹏翔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电话： 0371-55626255

地址：郑州市花园路 150 号

Email: zzsnyzfdd@163.com

---

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14年9月10日印发

---